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中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8日披露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0-00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2020年1月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曹坚	220717280	22.99
2	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265457	14.82
3	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945722	8.74
4	文沛林	23074430	2.40
5	宿迁市金鹏置业有限公司	18396226	1.92
6	潍坊嘉元建筑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17928104	1.87

7	陈宇	15336700	1.60
8	韩巧林	11114240	1.16
9	王焯	11090520	1.16
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29000	0.95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江苏常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945722	14.02
2	曹坚	55179320	9.22
3	文沛林	23074430	3.85
4	陈宇	15336700	2.56
5	王焯	11090520	1.85
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29000	1.52
7	戴春霞	7119720	1.19
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7102504	1.19
9	王克珍	7000000	1.17
10	李家荣	6002040	1.00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